

定点医疗机构告别“终身制”

实行服务协议动态管理 有效期为2年

本报10月18日讯 (通讯员 戴美友 记者 张涛) 临沂市卫生局近日发布了《临沂市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定点医疗机构管理办法》，该《办法》提出，定点医疗机构实行服务协议动态管理，有效期为2年。这标志着定点医疗机构正式告别“终身制”。

根据《临沂市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定点医疗机构管理办法》要求，定点医疗机构必须通过审查认定，符合方便群众就医、功能合理、属性平等、动态管理的原则，依法取得有效《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开展许可范围内的诊疗科目，不得发布虚假、违法医疗广告，严格执

行物价部门规定的医疗服务收费和药品价格政策。定点医疗机构实行服务协议动态管理，有效期为2年。

同时提出了定点医疗机构行政管理、用药管理、门诊管理、住院管理的具体要求。对定点医疗机构费用结算、参合农民就诊、转诊等做出严格规定。强调对定点

医疗机构的监督管理，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严格执行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定点医院实行奖惩措施，对综合服务能力好，为新农合发展和农民健康保障作出较大贡献的定点医疗机构给予表彰，对违反新农合政策的行为进行严厉处罚。

六千余名大学生 将获奖助学金

本报10月18日讯 (记者 胡志英) 今天，记者从临沂市教育局了解到，高校国家奖助学金评选开始，临沂将有1139名学生获得国家、省级或是励志奖学金，4942名学生将获得国家助学金。

临沂目前共有39692名在校大学生，所在的院校分别是临沂师范学院、临沂职业学院、临沂师范学院沂水分校、临沂师范学院费县分校。其中，将有56名大学生将获国家奖学金，1059名大学生将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24名

大学生将获得省政府奖学金。三种奖助学金的金额分别为：每人每年8000元、每人每年5000元、每人每年6000元。另外，还将有共4942名获得国家助学金，金额每人每年2000元。

教育局要求，各院校严格按文件规定的奖助学金标准和名额发放，不得擅自提高或降低标准额度，不得调减资助名额。其中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省政府奖学金按全年标准发放，高校国家助学金按半年预算下达，按月发放。

编辑：李济华 组版：王栋

秋景 美如画

18日，六七对新人在涑河桥下拍摄婚纱照。随着深秋的到来，各处风景也变得更加迷人，吸引了不少市民驻足，更有许多新人在此拍摄婚纱照，留下美好记忆。

记者 廖杰 摄

